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开办经费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主管部门（公章）：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玮

填报时间：2025 年 04 月 0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乌高（新）党办发【2024】18号 关于印发《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开办经费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高新区（新市区）委社会工作部于2024年7月份新成立，办公场所设置在北京南路86号老政府四楼，共13间办公室，依据乌高（新）党办发【2024】18号 关于印发《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通过开办经费项目，提高社会工作部办公环境质量，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年7月，社会工作部成立后，对高新区（新市区）13间办公室进行改造升级，预算总投资4.68万元。建设内容包括文化宣传墙制作、布置网线等。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办公环境，

提高办公环境质量，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前开办经费项目负责人张玮进行牵头，首先进行项目的前期调研。评估项目实施的相关性、预期绩效的可实现性、项目实施的有效性、财政资金投入可行性风险。其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本区的实际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的规定开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项目结束后做好项目的后期管护工作。

3.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单位为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是区党委工作部门，为县级。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有关社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社会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指导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等人民信访工作，协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困难和问题；指导人民建议的征集，负责征集、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意见建议；统筹推荐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协调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监

督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有效实施，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统一领导全区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指导全区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协调相关企业单位、社会组织、就业群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志愿服务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编制情况：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行政编制 9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0 名。2024 年单位实有人数 5 人。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支开办经费的请示》和《高新区（新市区）委社会工作部领导小组财经会议纪要》等文件，年初批复部门预算数 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68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4.6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4.68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资金到位数为 4.68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 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 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文化宣传墙制作、网线布置、计算机系统升级等改造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为确保高新区（新市区）委社会工作部工作的正常开展，区委拨付开办经费 4.68 万元，用于文化宣传墙制作，13 间办公室的网络布线，制作印章、搬运物资、制作红头等，社工部办公人员行政编制 5 人。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办公环境质量，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2.项目阶段性目标

为确保高新区（新市区）社工部工作的正常开展，区委拨付开办经费 4.68 万元，用于文化宣传墙制作费 1.03 万元，文化宣传成本 412.53 元/平方米，13 间办公室的网络布线 1.09 万元，网线布置成本 844.53 元/间，制作印章、搬运物资、制作红头等经费 2.56 万元，社工部办公人员行政编制 5 人。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办公环境质量，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完整性主要体现在绩效评价过程的全面性和系统性。涵盖了对项目全过程的完整生命周期的评价，确保评价行为持续性，有利于不同阶段的项目评价信息相互支撑和验证。保证评价结论的科学性和权威性。

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应全面考虑项目的各个方面，包括项目的目标设定、实施过程、资源利用、风险控制、产出效果等。此外，完整性要求评价充分考虑项目效益的发挥贡献。

为了实现项目绩效评价的完整性，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系统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体系能够全面反映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确保评价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2.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执行管理中制度保障、实际操作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同时总结提炼项目和部门的经验做法，为预算部门改进、完善项目管理和预算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项目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

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为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技术支持。

3.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4.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对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

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专项特点，在与专家组、绩效评价组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绩效评价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管理规范性、保障办公人员数量、文化宣传墙制作面积、布置网线办公室间数、验收合格率、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人均运转经费数、文化宣传成本、网络布置成本、保障社会安全、受益人群满意度。

3.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文献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1）项目决策方面：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2）项目过程方面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 1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 1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3）项目产出方面

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该指标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项目效益方面

公众评判法、实地勘察法，通过实地勘察、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比较法：通过整理本项目相关资料和数据，评价数量指标的完成情况；通过分析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益；通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果，评价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公众评判法：评价组采用实地访谈、远程访谈相结合方式，对本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充分调研，了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进行综合评价。

4.绩效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绩效评价体系、标准等。详见：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组。绩效评价组于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3月31日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首先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绩效评价组成员构成如下：

张玮任绩效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王雪慧、刘涛绩效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2.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组组长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绩效评价组成员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3.分析评价

绩效评价组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组根据收集项目评价资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5.归集档案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由绩效评价组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绩效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综合分析法、问卷调查法等方式，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实施、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本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在项目决策方面，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经过必要的研究、论证和评估，立项程序规范。

在项目管理方面，本项目预算安排 4.68 万元，实际支出 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在项目效果方面，开办经费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了办公环境，提高了办公环境质量，保障了社会工作部工作正常运转，受益人群满意度 100%。

（二）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99 分，绩效评级为“优”。

具体得分情况：

- 1.项目决策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19 分，得分率为 95.00%。
- 2.项目过程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00%。
- 3.项目产出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30 分，得分率为 100.00%。
- 4.项目效益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00%。

5.项目满意度指标权重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为 100.00%。

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指 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过程 C.项目产出 D.项目效益 E.项目

目

满意度 合 计

权 重 20.00 20.00 30.00 20.00 10.00 100.00

分 值 19.00 20.00 30.00 20.00 10.00 99.00

得分率 9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9.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5%。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指标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7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展政策，符合行业规划要求，根据关于印发《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结合单位的管理职责和履职效能组织实施，围绕单位的本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本项目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不重复。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分 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但项目事前未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和可行性研究，未能保证程序的规范性。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扣 1 分，实际得分 2 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方面进行

评价，权重分值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依据关于印发《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算与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及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分 3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分 2 分。

3.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指标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7 分，实际得分 7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根据需求编制，预算编制与单位职能相匹配，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提供充分的测算依据佐证资料，编制准确可靠的数据和信息；确保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投资额为 4.68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宣传墙制作、办公室网线布置等。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分 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进行全面的评估和分析，确定各个环节和部门的资金需求，确保资金的使用与项目的进展和目标实现紧密相关。通过合理的资金分配，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避免资金短缺或浪费，提高项目的整体效益。

资金分配时，优先满足关键任务的资金需求，确保项目按照计划和时间表进行。资金分配情况：文化宣传墙制作面积 26.42 平方米，制作费 1.03 万元；13 间办公室网络布线 1.09 万元；制作印章、搬运物资、制作红头等经费 2.56 万元。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实际工作内容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指标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12 分，实际得分 12 分。

（1）资金到位率

在本项目中，财政资金保障工作表现突出。根据关于印发《中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文件精神，项目申请的 4.68 万元财政资金于 12 月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达 100%。财政资金严格按照既定计划及时足额到位，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供坚实保障。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单位，预算资金按计划进度执行，未出现资金滞后或短缺问题。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对各项资金支出均作出明确规划。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支出能够严格遵循预算安排，实际支出与预算高度契合，预算执行率为 100%。通过对项目财务明细账、支付凭证等资料的全面审查，资金使用效率高，未发现无预算、超预算支出情况，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分 5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该项目的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2.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组织实施指标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2 个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制定了《高新区（新市区）委社会工作部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的执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对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末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价。项目管理、实施人员落实到位，有效按照计划执行。项目执行情况等资料齐全，项目相关手续完备，及时进行归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四方面的内容，由 8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

1.产出数量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年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 人，实际完成值为 5 人，根据人员花名册显示我单位在编人员共 5 人，故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5 人，完成率 100%，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文化宣传墙制作面积年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4.98 平方米，实际完成值为 26.42 平方米，根据“室内文化”设计制作项目合同显示我单位实际完成值为 26.42 平方米，故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26.42 平方米，完成率 105.76%，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布置网线办公室间数年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3 间，实际完成值为 13 间，根据网络布线合同显示我单位实际完成值为 13 间，故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3 间，完成率 100%，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产出数量三级指标共计 3 个，指标从实际完成情况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2.产出质量

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为等于 100%，我部根据文化宣传墙制作及布置网线合同内容验收，根据验收单显示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00%，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产出质量三级指标共计 1 个，指标从质量达标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3.产出时效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该项目预算资金 4.68 万元，执行 4.68 万元，故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00%，完成率 100%，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产出时效三级指标共计 1 个，指标从完成及时性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4.产出成本

人均运转经费年度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0.93 万元/年，实际完成值为 0.93 万元/年，完成率 100%，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文化宣传成本年度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412.53 元/平方米，实际完

成值为 390.05 元/平方米，成本节约率 5.45%，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网络布置费用年度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844.53 元/间，实际完成值为 844.53 元/间，完成率 100%，完成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成本经济成本三级指标共计 3 个，指标从实际标准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 1 个方面的内容，由 1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①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无此指标。

②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保障社会安全年度指标值为有效，实际完成值为有效，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实际得 20 分。

③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本项目无此指标。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从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本次采用线下纸质调查问卷的方式，旨在客观评价调查对象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度。每项指标的满意度分为三档，即“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 20 分、15 分、0 分，通过加权计算得出各项指标的满意度比例。依据已回收问卷汇总，其中：满意度=Σ 样本数（“满意”×20+“基本满意”×15+“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本项目关于满意度调查共设置 5 个问题，本项目总体满意度的计算公式=Σ 5 个问题的满意度/5。

评分规则设定为：满意度大于等于 95%得 10 分；不足 95%的大于等于 85%得 8 分；不足 85%的大于等于 70%得 5 分；不足 70%的不得分。

综合来看，受益人群满意度分析结果为 100%。因此按满意度满意度指标实际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领导重视。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专门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项目工作的指挥、协调，明确工作职责，充分发挥其职能作用。

2.管理规范。我单位从多方面对本项目的实施进行研究和预算绩效管理，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落实到位，跟踪考核机制完善且运行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对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全过程进行分析、掌握，注重评价过程的记录和档案整理，为下一年度工作提供依据。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六、有关建议

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设置相关工作绩效指标，确保项目达到预期的效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我单位郑重承诺并强调：对于本报告所涉及的开办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基本情况、绩效目标的设定与完成度、各项投入与产出指标、效益实现情况、问题分析及改进建议等),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